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盛泰集团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批复，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7,011,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1,18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17,334,979.3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3,845,020.6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2]200Z007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087.93万元，其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总额共计人民币42,977.80万元（2024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为5,601.55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0.13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1,009.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6,306.3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依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办法，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497	活期存款	3,191.56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018	活期存款	74.15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131	活期存款	0.13
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376	活期存款	45.41
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3052	活期存款	86.22
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901	活期存款	139.04
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3177	活期存款	0.05
周口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17071	活期存款	2,769.81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SRS 有限公司太平分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482648	2024 年 8 月 28 日销户	——
合计	—	—	—	6,306.3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3,087.93 万元，其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总额共计人民币 42,977.8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10.1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110.13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10月，本次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其他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出具了容诚专字[2025]200Z0315《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

报告》，认为：盛泰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泰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通过资料审阅、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方式对盛泰集团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重点核查。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盛泰集团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欧阳颢

欧阳颢

申豪

申豪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384.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68.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80.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7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 期末 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 面料印染生 产线（一期） 和仓储建设	是	22,000.00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4,713.33	73.40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越南十万锭 纱线建设项 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11,215.90	-18,784.10	37.39	2023 年 12 月	2,734.24	否	否
嵊州盛泰 22MWp 分 布式光伏电 站建设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5,500.00	258.71	4,364.26	-1,135.73	79.35	2023 年 12 月	518.11	否	否
信息化建设 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89.66	1,226.47	-773.53	61.32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	否	8,884.50	8,884.50	8,884.50		8,884.5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4,280.31	4,280.31	-	4,280.3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使用情况（注1）	否	-	-	-	-733.5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384.50	68,384.50	68,384.50	4,868.05	42,977.80	-25,406.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延期主要鉴于目前消费需求不明朗，公司新产能暂未完全得到释放，配套仓储项目建设放缓，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延期系由于公司办公场所及生产基地分布于不同国家和地区，为配合不同国家和地区智能化生产的推进，公司对信息化实施部署的方案进行反复评估验证，相关工作进度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本期海外需求有所减弱，募投设备产能尚未能充分利用。 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国内客户业务尚在增长过程中，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产能尚未充分利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9,122,019.44 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结项，结项后的节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110.13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								

	责组织实施。具体详见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 由于“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了调整，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形成募集资金结余。具体变更原因说明，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 4,280.3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公司“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使用自有外汇支付了部分项目款项，使得募资金结余较多。“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加强了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部分资金的支出，募集资金有所结余。“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和“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结项后合计产生节余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关于这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具体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SRS 有限责任公司、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注 1：退回 2023 年由于相关人员疏忽导致重复置换发行费用 733.50 万元。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73.40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该募投项目变更实质是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设备投入调整和增加仓库等配套设施建设，由于配套设施投入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同时因设备购置金额下降导致募集资金形成结余。具体变更的原因说明如下：（1）关于设备调整：为进一步做好内外独立循环的生产和销售体系，让国内基地更好地为国内客户提供服务，公司拟对国内三大面料基地进行资源整合，其中：嵊州两大面料基地将集中至公司位于嵊州三塘位置的厂区，原嵊州面料基地的部分闲置设备将搬迁至河南印染基地用于“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原募投项目将减少新设备采购，投入资金亦相应减少。因此，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募集资金进行智能化升级，购置智能化生产设备，并配套相应软件系统。（2）关于仓储配套设施调整：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公司目前在河南的仓储需求未被充分满足。为应对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保障客户采购物料清单的高效供给，公司需提升自身的仓储服务水平。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升公司仓储服务能力水平，后续持续为面料成衣生产提供技术支持，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作出如下调整：1、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总投资由 30,266.67 万元变更为 21,914.26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 22,000.00 变更为 17,719.69 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预计项目建设周期延长 1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0 月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周口盛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7,660.12 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专项用于实施新项目；2、同意将原“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 4,280.31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披露《盛泰集团：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于目前消费市场需求不明朗，公司新产能暂未完全得到释放，配套仓储项目建设放缓，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2024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0 月。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